证券代码：872552　　证券简称：九福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

收到日期：2022 年 6 月 7 日

生效日期：2022 年 6 月 7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党新洲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
王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党新洲、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王莉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二）给予党新洲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王莉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无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无

（三）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对上述违规行为高度重视，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和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做

到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做好各项工作，同时认真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股转系统自律函〔2022〕106 号）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